

唐山市民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民案字〔2023〕026号

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83号提案的答复

农工党唐山市委：

贵单位提出的“凝聚多种力量在农村互助养老中的协同参与共同助力乡村振兴”收悉，经市财政局协办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唐山是进入老龄化社会较早的城市之一。2022年年末，我市常住人口770.6万人，60岁及以上老年人185.22万人，占24.04%，其中65岁及以上老年人136.7万人，占17.74%，按国际衡量标准，我市已进入了中度老龄化社会。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大力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决策部署，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，顺应养老服务的社会需求，通过强化组织领导、完善政策体系、加强基础建设、加大资金投入、规范服务管理等措施，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制机制，

持续推进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，积极探索农村养老服务模式。

二、工作推进情况

（一）完善政策体系。一方面制定出台《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》《农村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方案》《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等多个政策文件，在规划设计、政策调控、土地供应、资金投入、医疗保障、税费优惠等方面进行针对性制度设计，落实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制度、农村留守老人巡访探视制度，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政策制度体系不断完善。另一方面出台《关于市级财政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等财政支持政策，从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补贴、运营补贴，经济困难的高龄、失能老年人服务补贴、护理补贴等多方面给予奖补。

（二）加强设施建设。一是印发《唐山市关于开展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试点的通知》，在丰南区、滦南县、古冶区、乐亭县、遵化市开展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试点，在试点地区建成以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中枢、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支撑、村级互助服务设施为基础的系统融合、分层分类、可持续运行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。试点县域养老服务水平显著提升，为全市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提供了样板。二是印发了《推进县乡村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，在涉农县（市、区）持续推进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，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布局，打造县乡村衔接互通、功能互补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体

系。2023年迁西县、玉田县、滦州市、迁安市4个县（市）正在积极推进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，现有农村养老服务供给水平明显提升。

（三）推进关爱服务。持续做好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均已落实农村留守老年人巡访探视制度，实现了农村留守老年人动态管理。唐山市民政局等十部门印发《关于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的实施方案》，探索建立探访关爱长效机制，鼓励社工、邻里、志愿者参与探访关爱活动，指导县级民政部门细化服务对象类别，建立探访台账，持续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工作。

（四）财政支持方面。市财政在社会办养老机构、居家和社区养老、农村互助幸福院等各种养老方式给予资金支持。同时，对高龄失能老人给予养老及护理补贴、养老助残补贴，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，开展居家养老上门服务，满足多元化养老需求。2023年市财政筹措资金2738万元，主要用于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及运营补贴、社区居家养老和农村幸福院补贴等，其中安排9万元用于补贴农村互助幸福院。

三、下步工作举措

按照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，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深化改革、多元发展的原则，以推进养老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，稳步推进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网络建设。一是实施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建设。每年选取至少2个涉农县（市、区）打造衔接互通、功

能互补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。到 2025 年，“三级”养老服务网络实现全覆盖。**二是**强化乡镇综合服务功能。将专业服务延伸至农村幸福院、邻里互助点和居家老年人。**三是**大力发展农村互助养老。到 2025 年，农村互助性养老基本实现全覆盖，可持续运营服务能力明显增强。**四是**财政部门统筹资金，加大农村养老服务的财政支持力度，关注农村互助养老多元协同参与，支持社会组织从事农村养老服务，建立老年人关爱体系，促进养老事业的健康发展。



2023 年 7 月 5 日

领导签发：乔武明

联系人及电话：王磊 2802052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财政局